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J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5)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茲提述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黃忠財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該公告」)。除本公告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迪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2024年6月13日起生效。

何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何先生，35歲，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資本市場總監，而其日常職責及職務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治事宜、信息披露、日常營運以及監管及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何先生曾自2011年9月至2014年4月在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先後擔任審計部高級審計師及企業風險管理部高級顧問。自2016年6月至2019年4月，何先生曾擔任巨杉(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級分析員。

何先生於2011年7月自上海對外經貿大學取得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及於2016年6月自香港科技大學取得投資管理碩士學位。彼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證書(CICPA)及中國律師資格證書。

由於何先生並無具備資格或相關經驗以達成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規定，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的規定(「豁免」)，並已於2024年6月13日獲聯交所授出該豁免。豁免自何先生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當日起計有效為期三年(「豁免期」)，條件為：(i)何先生於豁免期內必須獲聯席公司秘書陳燕華女士(「陳女士」)協助；及(ii)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可予撤銷。

何先生將於豁免期內獲陳女士協助履行聯席公司秘書職務。陳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相關規定。於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必須展示及尋求聯交所確認何先生已在受益於陳女士於豁免期內的協助下達到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相關經驗，並能夠履行公司秘書職能，致使毋須進一步豁免。豁免僅適用於委任何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倘本公司的情况有所變動，則聯交所可能撤回或改變豁免。

有關陳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8日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並無變動。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何先生的新委任。

承董事會命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兵

香港，2024年6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昌俊先生、汪輝武先生及婁群偉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兵先生、唐健源先生及李濤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川先生、劉仲輝先生及張進先生。